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 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獲惠譽常青確認評級結果

本公告乃由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7月16日,惠譽常青可持續評估有限公司(「惠譽常青」)確認本公司「2」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主體評級(評級等級以「1|至「5|主體評級,「1|為最佳評級)。

本次評級主要受益於本公司關鍵子公司山高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山高新能源」,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250)的收入貢獻增加,以及光伏發電和風力發電業務的增長為減緩氣候變化做出重大貢獻。2023年本公司亦完成認購世紀互聯集團(「世紀互聯」,一間於美國NASDAQ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VNET)42.12%股份,惠譽常青預計,未來山高新能源和世紀互聯或將產生協同效益,原因是山高新能源將提供低碳電力以支持世紀互聯的數據託管和相關活動,助力緩解世紀互聯因算力能源需求增加而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上升。

上述評級僅供參考,不得用於其他目的。該評級不構成購買、出售或持有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推薦建議,惠譽常青可能隨時暫停、調整或撤銷該評級。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不要依賴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並應審慎行事。本公司的任何投資者或股東如有疑問,應徵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小東

香港,2024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小東先生、朱劍彪先生、廖劍蓉女士、劉志杰先生及劉堯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占海先生、陳滌先生及王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陳維曦先生、Jonathan Jun Yan先生及方穎先生組成。